

证券代码：832405 证券简称：圣锋物联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1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刘岩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衣丽娜、陈瑛、王亚娟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岩为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刘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任期自本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岩为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长刘岩先生提名，聘任刘岩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芳为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长刘岩先生提名，聘任董芳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任期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媛媛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长刘岩先生提名，聘任王媛媛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贾金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长刘岩先生提名，聘任贾金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杨闯为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长刘岩先生提名，聘任杨闯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自本

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 日